

债券代码：155229.SH

债券简称：19 阳煤 01

债券代码：155666.SH

债券简称：19 阳股 02

债券代码：163398.SH

债券简称：20 阳煤 0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二

矿停产事项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华阳股份”或“公司”）。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分 公司二矿停产事项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泰证券作为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一期)(债券简称: 19 阳煤 01, 债券代码: 155229.SH)、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 19 阳股 02, 债券代码: 155666.SH)、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 20 阳煤 01, 债券代码: 163398.SH)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现就各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二矿停产情况

发行人二矿井下 81204 高抽巷掘进工作面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发生一起事故, 造成 1 人死亡, 根据安全事故等级划分为一般事故。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到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晋煤安监执七罚(2022)10710 号), 要求下属分公司二矿停产整顿。二矿已于 7 月 25 日停产, 正在按照有关要求落实整改措施, 在履行程序验收合格后恢复生产。

二、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二矿停产情况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可能会产生一定影响, 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泰证券作为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泰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

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二矿停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